

本會訂定之契約範本類型有二類：一為依據法規授權或主管機關函令所訂定之契約範本；二為因應會員實務需求而由本會自行訂定之參考範本（[如附件](#)）。

第一類係依法規或主管機關函令所訂，皆報經主管機關備查，於實務運作時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會員與委託人雙方得視實際需要，酌予調整信託契約約款內容，但就委託人、受託人應盡義務與職責、市場秩序之維持、以及對受益(權)人、消費者權益之保障等約定事項，不得違反或低於相關主管法令及契約範本所定規範或範圍。

第二類僅為參考性質，爰會員得視業務需要自行決定是否參採援用。